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兴”、“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通过购买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的本公司股票、二级市场购买（包括集中竞价以及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标的股票。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采取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机构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 6 个月内（2019 年 1 月 9 日之前）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综合考虑目前的市场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基于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决定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年7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公司股票。

三、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因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采取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机构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6个月内，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2018年7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在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组织充分征求员工意见基础上，制订了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后，一直积极推进相关事宜的进展。但因当前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在综合考虑目前的市场融资环境等因素，本着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四、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监管政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合适的方式，努力建立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相结合，以实现公司和员工个人的共同发展。

五、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审批程序

2019年1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相关事宜，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合法授权。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办理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综合考虑了目前市场环境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七、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九日